

证券代码：871655

证券简称：知行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赖黎、罗小凤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赖黎，男，汉族，1981 年生，四川成都人，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2 月担任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渠道经理；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8 月担任四川建筑学院财务会计学讲师；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取得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博士；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取得西南财经大学公司金融专业博士后；2015 年 9 月至今先后担任西南财经大学硕士导师、博士生导师、副教授；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担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知行股份独立董事。

罗小凤，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生，本科学历，律师资格证，经济师。2001 年 3 月至 2010 年 6 月，先后任四川原则律师事务所、四川典章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0 年 6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成都金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风控部副经理（主持工作）、风险控制部兼资产管理部经理、业务二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成都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小微金融板块不良资产清收办公室副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成都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上市部（金融创新部）部长；2018

年9月至2018年11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上市部(金融创新部)部长;2018年11月至2021年8月任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第一监事会主席(担任成都建工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建工第九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成都建工装饰装修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成都兴城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2年5月至2022年6月任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兴城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2022年7月至2022年12月任中化岩土董事;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上海远方基础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12月至2025年8月,任中化岩土董事会秘书。2025年9月至今,任四川永茂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5年10月至今,任知行股份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赖黎、罗小凤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赖黎	9	9	0	0	否	5
罗小凤	3	3	0	0	否	0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公司于2025年10月调整内部监督机构，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1次审计委员会，审议事项为《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监督过程中未

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赖黎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张楠楠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刘永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赖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罗小凤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	关于选举夏永瑞先生为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5 年 10	第四届董事会第	《关于选举刘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	同意

月 27 日	一次会议	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张楠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刘永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邸晓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姜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独立董事罗小凤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刘永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张楠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刘永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邸晓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黄伟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姜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2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同意

		品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公司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关注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的执行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

2026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赖黎、罗小凤

2026 年 4 月 28 日